

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

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簡章

一、甄選員額：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誠徵課後照顧班教師預計錄取數名。

二、甄選依據：

1. 教育部「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
2. 臺北市「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

三、甄選資格：應符合下列任用資格之一。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幼稚園或幼兒園合格教師、幼兒園教保員、助理教保員。
2. 曾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或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聘任之教師。但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畢業者，應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3. 公私立大專校院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
4. 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但不包括保母人員。
5.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教育、社政或勞工等相關單位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四、任用期間與待遇：

1. 任用期間：上學期自 112 年 8 月 30 日（三）起至 113 年 1 月 19 日（五）止。
下學期預估自 113 年 2 月 16 日（五）起至 113 年 6 月 28 日（五）止。
2. 待遇：任教時段 12 時至 16 時，每節 40 分鐘，每節鐘點費 336 元；任教時段 16 時至 19 時 00 分，每節 40 分鐘，每節鐘點費 400 元。
3. 任用期間享勞保，實領薪資以當月實際任教時數為準。
4. 任用期間若發現教學不力時，本校得適時終止契約。

五、報名方式：請備妥履歷相關證件於現場報名時當面繳交。

1. 所需資料證件（如附件）：
報名表(包含個人自傳與教學計劃)
學經歷證件影本
身分證影本
切結書。
2. 以上資料如有偽（變）造者，除隨時取消應聘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六、甄選方式：

1. 書面資料審查：報名資料及證件不全者，不予受理。
2. 面談：教學理念與實務(5-10 分鐘)。
3. 成績未達標準，不予錄取。

七、報名日期：請於112年8月1日(二)~8月7日(一)09:00-15:00，親至政大實小教務處繳交審查之書面資料。

八、甄選日期時間及地點：112年8月8日(二)10:30於本校至善樓4樓會議室進行甄選，請先至5樓校史室報到；倘有特殊狀況將改以線上Meet方式進行。

九、錄取公告及報到：

1. 口試後個別通知，請於通知起至次日15:00前辦理報到。
2. 錄取後，若未能於期限內辦理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十、聯絡方式：

1. 本校地址：116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3段12號
2. 聯絡電話：(02) 29393610#*611，承辦人：教學組長劉組長。